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
库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23) 7 号

建设地点 九江市庐山市工业园

验收单位 庐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7 月 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其它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庐山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庐山市水利局 〔2023〕7号，2023年8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0月开工，2024年6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一川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中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庐山市农业农村局于2025年7月7日在庐山市主持召开了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江西匡正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浙江一川建设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西中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设计、施工、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位于九江市庐山市工业园，地理坐标为东经E116°3'35.79"、北纬N29°27'25.56"。项目征占地总面积5716.34平方米，全部为永久占

地。主要建设内容为 3 栋粮库及区内道路、排水等配套设施。工程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2024 年 6 月完工；项目实际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0.30 万 m³，其中：挖方 0.15 万 m³，填方 0.15 万 m³，无借方，无余方。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098.276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专项债资金。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及变更情况

2023 年 7 月，庐山市农业农村局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3 年 8 月 8 日，庐山市水利局对《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和相应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许可。该项目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5716.34 平方米，水土流失防治指标目标值分别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因本项目建设前场地已由工业园区完成了“三通一平”工作，现状无表土可剥离，因此无表土保护率。本项目属于扩建工程，本次建设内容主要为 3 栋粮库及区内道路、排水等配套设施，无绿化工程（绿化工程已在扩建前的项目中完成），因此，本项目无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33.33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4.0 万元，临时措施 20.22 万元，独立费用 6.78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8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 1.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573.6 元。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方案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建设方案和施工图包括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内容并通过行业相关审查。施工过程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临时苫盖、排水、沉沙和拦挡等水土保持临时措施。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实行承诺制管理，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文件规定，承诺制项目验收不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5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经过多次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服务单位于2025年7月编制完成了《庐山市乡村振兴（百村示范）二期-庐山市现代粮库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

该说明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交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设定的目标值。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2、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 180 米，雨水井 5 个，雨水口 10 个，排水沟 375 米；

2) 临时措施：

排水沟 245 米，沉沙池 2 座，基础及管线回填土苫布覆盖 1500 平方米，裸露地表苫布覆盖 3500 平方米，洗车槽 1 座。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

3、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33.77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7.63 万元，临时措施 18.47 万元，独立费用 7.2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573.60 元。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和初期运行情况

本项目各参建单位严格质量管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养护工作由庐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5、水土保持效果达标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合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及施工资料，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各项指标均达到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33，渣土防护率 100%。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承诺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

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